

資料蒐集同意聲明

為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，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進行蒐集前之告知：

一、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及用途：

目的在於進行活動辦理之相關行政作業，主辦單位並將利用您所提供之 Email 及聯絡電話通知您活動之相關訊息。

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：

1. 中文姓名
2. 聯絡電話
3. 電子郵件信箱
4. 服務單位
5. 主辦單位因活動需求所需收集之資料，由主辦單位另訂之。

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： 1. 期間：您同意參加活動之日起，至活動結束後一年為止。期間由主辦單位保存您的個人資料，以作為本人、主辦單位查詢、確認證明之用。 2. 地區：您的個人資料將用於活動主辦單位提供服務之地區 3. 對象：透過網路報名系統之使用者

四、依據個資法第 3 條規定，報名者對個人資料於保存期限內得行使以下權利：

1. 查詢或請求閱覽
2. 請求製給複製本
3. 請求補充或更正
4.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
5. 請求刪除

五、提醒：

您可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，若其提供之資料不足或有誤時，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報名此次活動。

請問您是否願以電子文件方式同意主辦單位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：
(請注意，此處點選同意具有個人資料保護法所定之書面同意效果。)

同意，代表您已閱畢本次活動報名之個人資料告知事項，並願以電子文件方式同意主辦單位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不同意，代表您不同意主辦單位於本次活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請關閉此頁面，此次報名將不會成功。

若有任何疑問您可電洽主辦單位的服務專線或 Email。